

第一章 施工班组选择公告

武夷山市五夫翁墩至上梅荷墩公路延伸工程施工班组选择公告

1. 选择条件

武夷山市五夫翁墩至上梅荷墩公路延伸工程 项目由 南平高速建设有限 公司 承建。根据工程需要,开展 路基工程 类班组选择。根据《南平武夷集团有限公司施工班组选择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稿)》、南武发工(2022)28号《关于施工班组选择管理办法的补充通知》、南武发工(2022)39号《关于明确工程招标管理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的规定》的相关规定,现对该施工班组进行库内公开选择。

2. 项目概况与选择范围

2.1 项目的建设地点: 南平市武夷山市五夫镇、上梅乡 。

2.2 项目名称: 武夷山市五夫翁墩至上梅荷墩公路延伸工程 。

2.3 工程概况及规模: 武夷山市五夫翁墩至上梅荷墩段公路延伸工程全长 8.597公里,其中五夫翁墩段 3.838公里,上梅荷墩段 4.759公里。路基宽度 7.5m,按三级公路标准设计,双向两车道,设计行车速度为 30公里/小时。建设内容包括: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涵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绿化工程等。

武夷山市五夫翁墩至上梅荷墩段公路延伸工程(五夫翁墩段)起于武夷山市五夫镇翁墩村村委附近现状 X831线上,与五夫镇环镇路相接,起点桩号 K0+000,路线大致沿现状 X831线往西进行改造,于 K0+000-K0+047.961路面为沥青路面,且路面状况良好,本次设计修筑起点为 K0+047.961, K0+000-K0+047.961利用现状。经翁墩村、社山林,于桩号 K1+941.6 布设社山林小桥后继续往西进行改造,经茅店仔,临近洋坑路线偏离现状道路于桩号 K3+695.6 布设洋坑小桥往对面山体延伸,全长 3.838km。

武夷山市五夫翁墩至上梅荷墩段公路延伸工程(上梅荷墩段)起点位于清泉亭既有道路附近,顺接《武夷山市五夫翁墩至上梅荷墩公路工程》终点,测设桩号 K8+170 《武夷山市五夫翁墩至上梅荷墩公路工程》终点桩号 K8+170,后路线大致沿等高线布设,经清泉亭、虎山、荷墩村,桩号 K11+031.5 设置荷墩大桥跨过垄下溪后接上现状道路,桩号 K11+280 附近路线偏离现状道路往西穿过山坳后,沿山腰登高线继续延伸,桩号 K12+140 附近接回现状道路,后路线大致沿现状道路布设至终点,终点位于岭下,大致离 G322线荷墩隧道出口约 150m,现状 Y040线与 G322线交叉口处,测设桩号 K12+928.822,全长 4.759km。

2.4 本次选择范围与内容:

本次班组选择共分为 2 个作业队伍。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作业队伍编号	里程桩号	长度(km)	主要工程内容	工期(月)
1	路基一队	K0+000~K3+550	3.55	五夫翁墩段于K0+000~K0+047.961利用沥青路面,对K0+047.961~K3+550的路基、桥梁、涵洞、边坡绿化工程进行改造。路基挖土方约1.75万方;填方约1.24万方;挡土墙约0.57万方;小桥约47.2m/2座(空心板梁),涵洞约347.67m/33座;撒播草种(含喷播)约1.55万平。造价约700万元。 详见两墩路基队签订的《工程量清单》、两墩隧道队签订的《工程量清单》。	6
2	路基二队	K8+170~K12+928.822	4.759	上梅荷墩段新建路基、桥梁、涵洞、边坡绿化工程。挖土方约50万方、挖石方约8.9万方;填方约8.1万方;挡土墙约3.1万方;大桥约182m/1座(空心板梁,9跨),涵洞约222.43m/17座;撒播草种(含喷播)约13.29万平,造价约4000万元,详见 两墩路基队签订的《工程量清单》、两墩隧道队签订的《工程量清单》。	6

注:1、表中数字为估算数,为承诺人报价使用。

2、两墩是指五夫翁墩至上梅荷墩公路工程,以下简称两墩

3. 资格要求

3.1 本次选择要求承诺人须具备以下条件:

路基队:属于南平武夷集团发展有限公司班组库内的路基工程类班组。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业绩:不要求。

3.3 现场负责人员:资格评审不要求,但要按附表提供(中选后按附表要求进场)。

3.4 不是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在册的C、D级及黑名单的班组。不得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不得是“福建省建设工程责任主体不良记录“黑名单”管理系统中在有效期及管理期限内的。

(http://220.160.52.164:107/blacklistweb/Business_blackList/Home/Index)”

3.5 承诺人不得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农民工集体上访和阻工状态;承诺人应商业信誉良好,近三年内在经济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行为。

3.6 参与选择的承诺人之间提供人员不得相同。

3.7 本次班组选择 不接受 联合体竞选。

3.8 本次班组选择承诺人可根据资格情况参与多个队伍的选择;承诺文件按一份编制并装订包装递交,但每个承诺人最多只能中选1个作业队伍。

3.9 其他:

(1) 一个日历年内，原则上一个班组只能中选一次 500 万以上（特殊班组、对外合作经营承接施工任务的除外）；2022 年度已中选 500 万元以上的，2023 年度需在已中选标段造价完成不低于 50% 时，方可参加班组选择活动，完成量由使用单位出具认证文件（格式详见附表五）；若非班组原因造成的进度滞后，使用单位出具证明文件后（格式详见附表六），可参与班组选择活动。

(2) 承诺人拟派出的施工班组现场负责人，目前无承担其他在建工程项目。若目前存在承担其他在建工程项目情况，则承诺无效。

(3) 承诺人不得与本标段监理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与本标段的监理人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若存在则承诺人承诺无效。

4. 选择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选择者，请于 2023 年 6 月 5 日至 6 月 9 日（工作时间，节假日除外）到 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三楼合约部（福建省武夷山市崇溪东路 9 号高速综合小区 C2 栋三楼）报名并购买选择文件，费用 500 元（费用缴纳银行账号与承诺保证金银行帐号相同，企业账户一次性汇出（以到账时间为准，汇出账户名称与企业名称应一致），用途请注明“五夫翁墩段、上梅荷墩段选择文件费”），过期不售，售后不退。报名时须持以下资料：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或其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和原件。

(2) 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资料的，选择人有权拒绝其报名。

(3) 本次班组选择不办理邮购业务。

5. 班组承诺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本次评审不组织踏勘现场，承诺人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5.2 承诺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14 日上午 8:30-9:30 前，承诺人应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 9:30 前将承诺文件递交至 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武夷山市崇溪东路 9 号高速综合小区办公区 C2 楼 4 层会议室）。

5.3 开选时间和地点同承诺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5.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承诺文件选择人不予受理。

6. 评审办法：合理低价+信用分法。

7. 承诺保证金的提交

7.1 承诺保证金提交金额：人民币 拾肆 万元 整（¥ 140000 元），承诺人若参投两个队伍，只需提交一份承诺保证金，承诺保证金必须从企业账户一次性汇出（以到账时间为准，汇出账户名称与企业名称应一致），否则选择人将拒绝接收承诺人的承诺文件。

7.2 承诺保证金提交时间：2023 年 6 月 13 日 17:00 时前。

7.3 承诺保证金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延平支行

开户名称：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

帐 号：35001676107050006466

用 途：（请注明）“五夫翁墩段、上梅荷墩段承诺保证金”。

如因承诺人汇款凭证未注明项目名称造成选择人无法识别承诺保证金到账情况或识别错误的，其责任由承诺人自行承担。

7.4 未按规定提交**承诺保证金**的承诺文件选择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施工班组选择公告将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www.wuyijt.com）公告中心发布。

9. 自购买选择文件之日起，**承诺人需派专人实时关注武夷发展集团网站（www.wuyijt.com），并及时了解修改（补遗）内容，选择人不另行通知。**若由于承诺人自身原因，未能详知修改（补遗）内容，所产生的后果由承诺人自行负责。

10. 联系方式

选 择 人：南平高速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福建省武夷山市崇溪东路9号高速综合小区C2栋

联 系 人：林先生 黄女士 郑先生

电 话：18706031168 18259327795 13860023140

